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就 2016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张华女士、独立董事马国鑫先生及董事汪东敏先生，其中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张华女士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会计知识，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了 6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了会议，听取了公司经营层就财务报表、关联交易等情况的汇报，听取了会计师关于 201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审计进展情况及结果的汇报，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并对其发表了审计前审核意见。

2、2016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16 年 2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公司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预计与宁波榆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于确

认公司报告期内（2013-201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

5、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6、201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三、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16 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二）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展开协调工作，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更为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16 年度我们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我们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认为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

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2016 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四、总体评价

2016 年度，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17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认真、勤勉、谨慎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审阅、评估、协调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而不懈努力。

奇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